

#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申請日期：111 年 8 月 30 日

申請類別	輔導學生考取與就讀系科專業相符之相關證照，成效卓著者				
申請人簽章	洪榮昌	職稱	講師	單位	資工系
送審資料	<p>《送審資料不全者不予獎助》</p> <p>1. 考照輔導活動紀錄(上列證照都要附至少一份)</p> <p>2. 考取證照學生清冊</p> <p>3. 學生考取證照影本(依清冊排序)</p>				
<p><b>申請案名</b></p> <p>(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</p>					
例：證照 1—證照名稱：丙級工業電子，考取 10 張。					
證照 1—證照名稱：電腦硬體裝修乙級，考取 3 張。					
證照 2—證照名稱：數位電子乙級，考取 3 張。					
證照 3—證照名稱：，考取 張。					
證照 4—證照名稱：，考取 張。					
證照 5—證照名稱：，考取 張。					
系科	業經 111 學年度第 一 學期第 3 次系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系主任簽章：資訊工程系主任 臧意周				
院、中心	業經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、中心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院長、中心主任簽章：工程學院院長 林有銘				
教務處	業經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審查結果：評定等第：特優			校長	
	林益彰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教務長林帥月				
人事室	人事室主任 許泰益				
校教評會	業經校教評會審議，審議結果詳會議紀錄暨相關附件。				
會計室	會計主任 黃啓芳				
校長羅清水					

註：1. 請將附件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 9 月 1 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。

2. 經所屬教學單位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請教師將申請表、評分表及相關附件電子檔寄至系助理電子信箱，由系上統一彙整燒錄光碟送至教務處。

#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

## 切 結 書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30 日

申請人姓名	洪榮昌	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	資工系
申請類別	改進教學(第五項)		
申請案名稱	輔導學生考取系科專業相關乙級證照		

茲切結保證本人 洪榮昌 於 111 年度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，下列所述事項屬實：

- 一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，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，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，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。
- 二、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。
- 三、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、訴訟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教務處

申請人簽章：洪榮昌 (請簽名蓋章)

註：請於申請時，一併檢附本切結書，未檢附者，不予受理。